

# 桂林市雁山区大埠乡人民政府

---

办理结果分类：A

雁埠政函〔2025〕8号

## 对桂林市雁山区六届人大五次会议城建环资类 第002号建议答复的函

黄军燕代表：

你提出的“关于加强桂林市大埠中心校学校门口道路清扫工作的建议”，经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经实地走访核查，该路段属县道范畴，当前卫生状况欠佳，原因是未安排有环卫工人负责日常清扫。为尽早解决该问题，大埠乡一方面积极与城管局沟通，一方面专题研究本乡级层面能解决的方案，决定在该路段增设1个乡村建设公益性岗位。该岗位工作人员已于2025年7月12日正式上岗，主要负责大埠街至甘棠村口路段的日常路面清洁工作，重点针对学生上下学时段，及时捡拾、清理各类食品包装、废纸等零散垃圾，确保路面无杂物堆积、环境整洁。

后续，大埠乡将持续保持与城管局的沟通，提前谋划乡村建设公益性岗位到期后的工作预案，确保该路段清扫问题得到长效解决，切实保障师生出行环境。

(此页无正文)

桂林市雁山区大埠乡人民政府

2025年9月16日



签发：[Handwritten signature]

主管区领导签字：[Handwritten signature]

联系人：黄毅鹏

联系电话：17777328783

分送：区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、区人民政府办公室。

抄送：黄军燕代表、大埠乡人大主席团。

雁山区大埠乡党政办公室

2025年9月16日印发

(共印5份)